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何東霖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電子信箱：1008992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霄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113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中華民國柔道總會辦理「111年A級柔道裁判講習會」
訂於111年2月18日至2月20日舉行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柔道總會111年2月8日華柔字第1110000005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講習會實施辦法已呈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備查中。
- 三、實施辦法備查後公告於中華民國柔道總會官網，請逕至
www.judo.org.tw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